

玉荷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废水、废气、噪声)

中衡检测验字[2017]第 341 号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何 凌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殷万国

项目负责人： 邱 强

填表人： 任彦彬

建设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
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盖章)

电话： 0826-2334037

传真： /

邮编： 610072

地址： 广安市银顶街 1 号

编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
公司 (盖章)

电话： 0838-6185087

传真： 0838-6185095

邮编： 618000

地址： 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玉荷加油站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四川省华蓥市溪口镇玉荷沟村				
主要产品名称	销售汽油和柴油				
设计生产能力	年销售汽油 600t, 年销售柴油 2500t				
实际生产能力	年销售汽油 600t, 年销售柴油 2500t				
环评时间	2016年6月	开工日期	2000年		
调试时间	2003年2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7年8月03日~04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广安市环境保护 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78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3.6万元	比例	43.08%
实际总投资	78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33万元	比例	42.3%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7 月 16 日）；</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部令（2018）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 5 月 15 日）；</p> <p>3、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 年 11 月 22 日）；</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实施，（2017年6月27日修订）；</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起实施，（2015年8月29日修订）；</p> <p>7、《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修正版），2018年12月29日起实施，（2018年12月29日发布）；</p> <p>8、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06]6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2006年6月6日）；</p> <p>9、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川环办发[2018]26号，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2018年3月2日）；</p> <p>10、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油广安销〔2015〕87号），《关于广福、长乐等加油站原建设项目立项文件遗失的情况报告》，2015.12.24；</p> <p>11、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玉荷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06；</p> <p>12、广安市环境保护局，广环审批[2016]63号，《关于华蓥市古桥加油站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6.8.31；</p> <p>13、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p>	<p>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p>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界环境噪声：公路两侧 30 米内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的 4 类功能区标准，其余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的 2 类功能区标准。

1 前言

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玉荷加油站位于四川省华蓥市溪口镇玉荷沟村，加油站始建于 2000 年，主要经营成品汽油、柴油零售业务。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玉荷加油站”于 2016 年 6 月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 年 8 月 31 日广安市环境保护局下达了审查批复(广环审批[2016]63 号)。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玉荷加油站”始建于 2000 年，2003 年 2 月建成后形成了年销售汽油 600 吨，年销售柴油 2500 吨的生产能力。目前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稳定，验收监测期间加油站正常运行，运行负荷达设计能力的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受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玉荷加油站”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严格按照验收方案的前提下，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03 日~04 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综合各种资

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本项目位于华蓥市溪口镇玉荷沟村。项目北面车辆出入口紧邻仪北路（S203），隔仪北路距本项目北场界最近 13m 分布有农户；项目场地东面最近 4m 处分布有农户，距西北侧油罐区 8m；本项目南面为站房及辅助设施、油罐区，紧邻玉荷溪沟；加油站西面紧邻零售煤厂。项目外环境敏感点对照表见表 1-1。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3。

表 1-1 外环境敏感点对照表

序号	方位	环评		实际		结论
		与项目场界的距离	受影响人数	与项目场界的距离	受影响人数	
1	北	13m	约 40 人	13m	约 40 人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1	东	4m	约 12 人	4m	约 12 人	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本项目劳动定员 6 人，其中一人为站长，每班工作 12h，全年工作日 365 天。本项目由主体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和办公及生活设施组成。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1-2，主要设备见表 1-3，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表见表 1-4。项目水量平衡见图 1-1。

1.2 验收监测范围：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玉荷加油站验收范围有：主体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和办公及生活设施等。详见表 1-1。

1.3 验收监测内容：

- (1) 废气监测；
- (2) 噪声监测；
- (3) 公众意见调查；
- (4) 环境管理检查。

表二

2 项目工程内容及工艺流程介绍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工程变更

2.1.1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华蓥市溪口镇玉荷沟村，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油站区、地下油库区）、辅助工程（卸油口、出入口指示灯箱、车道及回车场地）、公用工程（绿化、供水系统、供电系统、备用发电机）、办公生活设施（站房）、环保工程（消防沙池、油气回收系统、隔油池、危废暂存间、化粪池）。项目运营后具备年销售汽油 600t、年销售柴油 2500t 能力。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名称	项目	建设内容		主要环境问题
		环评	实际	
主体工程	油站区	罩棚, 1 座, 面积 350m ² , 配 4 台加油机	与环评一致	TVOC(非甲烷总烃)、废水、噪声
	地下油库区	4 个卧式钢制埋地油罐, 其中 25m ³ 的 93#汽油罐 1 个、25m ³ 的 0#柴油罐 3 个, 总储油量为 62.5m ³ (柴油折半计)	4 个埋地双层油罐, 30m ³ 的 92#汽油罐 1 个, 30m ³ 的 95#汽油罐 1 个, 30m ³ 的 0#柴油罐 2 个, 总储油量为 90m ³ (柴油折半计)	TVOC(非甲烷总烃)、废水、噪声、环境风险
辅助工程	卸油口	1 处	与环评一致	TVOC(非甲烷总烃)、废水、噪声
	出入口指示灯箱	2 处	与环评一致	
	车道及回车场地	约 300m ²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绿化	绿化面积 400m ²	与环评一致	废水、噪声
	供水系统	市政自来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发电机烟气、噪声
	供电系统	市政电网	与环评一致	/
	备用发电机	位于站房内发电机房中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消防沙池	1座，容积 2m ³	与环评一致	废水、固废
	油气回收系统	加油机、卸油口和储罐建设油气回收系统	与环评一致	废气
	隔油池	1座，容积 1×1.5m ³	2座，容积 1.5m ³	危险废物、环境风险
	危废暂存间	1间 4m ² ，位于站房内	设置危废暂存箱 1个	/
	化粪池	1座，容积 4m ³	1座，容积 50m ³	/
办公生活设施	站房	1栋站房建筑面积 240m ² ，设办公室和配电室等	与环评一致	废水、固废、废气、噪声

2.1.2 项目变更情况

项目销售产品名称、隔油池容积、化粪池容积与原环评不一致，但不会导致环境影响发生显著变化。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变动情况见表 2-2。

表 2-2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变动情况说明
主体工程	地下油库区设 4 个卧式钢制埋地油罐，其中 25m ³ 的 93#汽油罐 1 个、25m ³ 的 0#柴油罐 3 个，总储油量为 62.5m ³ （柴油折半计）	4 个埋地双层油罐，30m ³ 的 92#汽油罐 1 个，30m ³ 的 95#汽油罐 1 个，30m ³ 的 0#柴油罐 2 个，总储油量为 90m ³ （柴油折半计）	因国家油品实施国 V 标准，汽油标号发生变化，油罐容积减少，不新增污染物
环保工程	拟建隔油池 1 座	实际建设 2 座	隔油池数量增加，容积不变

	环评拟建化粪池 1 座，容积 4m ³	化粪池 1 座，容积 50m ³	化粪池容积增大，不新增产污
--	--------------------------------	-----------------------------	---------------

2.1.3 项目主要设备

表 2-3 主要设备一览表（单位：台/套）

序号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备注
	设备名称	数量	设备名称	数量	
1	25m ³ 的 93#汽油罐	1 个	30m ³ 的 92#、95#汽油罐	各 1 个	/
	25m ³ 的 0#柴油罐	3 个	30m ³ 的 0#柴油罐	2 个	-/
2	潜油泵	4 台	潜油泵	4 台	/
3	加油机	4 套	加油机	4 套	/
4	柴油发电机	1 台	柴油发电机	1 台	-/
5	静电接地报警仪	1 个	静电接地报警仪	1 具	/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2.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表

产品	环评预测		实际消耗	
	名称	年耗量	名称	年耗量
原辅材料	汽油	600t	汽油	600t
	柴油	2500t	柴油	2500t
水	地表水	1642.5m ³	水	1642.5m ³

2.2.2 项目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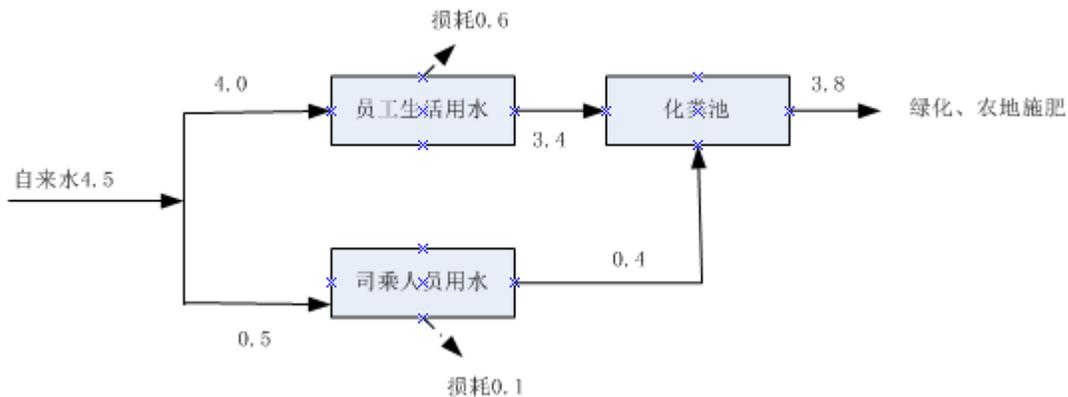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m³/d）

2.3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附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2.3.1 项目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

本项目油品由专用罐车拉运至站内卸油场，通过密闭接头连接油槽车和卸油口，以自流方式卸油，油品按照不同规格分别固定贮存于双层埋地储油罐中。给汽车加油时，通过加油机将油品计量打入汽车油箱。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详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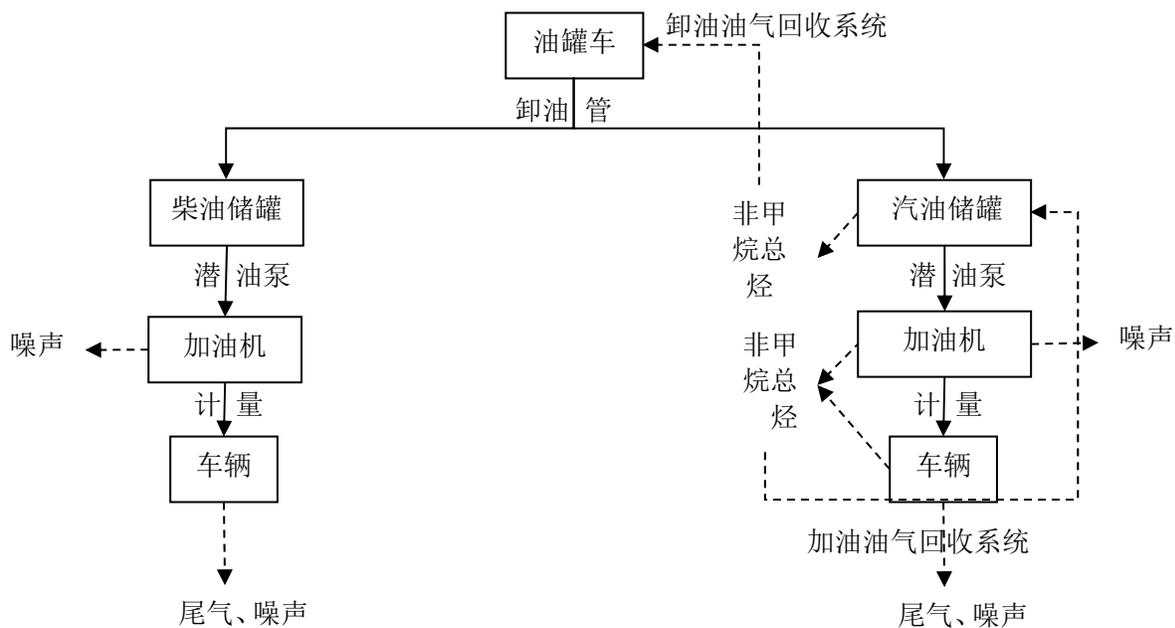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

2.3.2 油气回收系统回收流程

加油站设汽油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卸油油气回收及集中式加油油气回收。该系统用以回收加油时油箱挥发出来的油气，其原理是将整个系统封闭，采用双通道加油枪和连接管将注油产生的油气抽回油罐来平衡油罐因发油过程导致的压力下降。

①一次油气回收：一次油气回收阶段是通过压力平衡原理，将在卸油过程

中挥发的油气收集到油槽车内，运回储油库进行油气回收处理的过程，整个系统为密闭回收。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原理图详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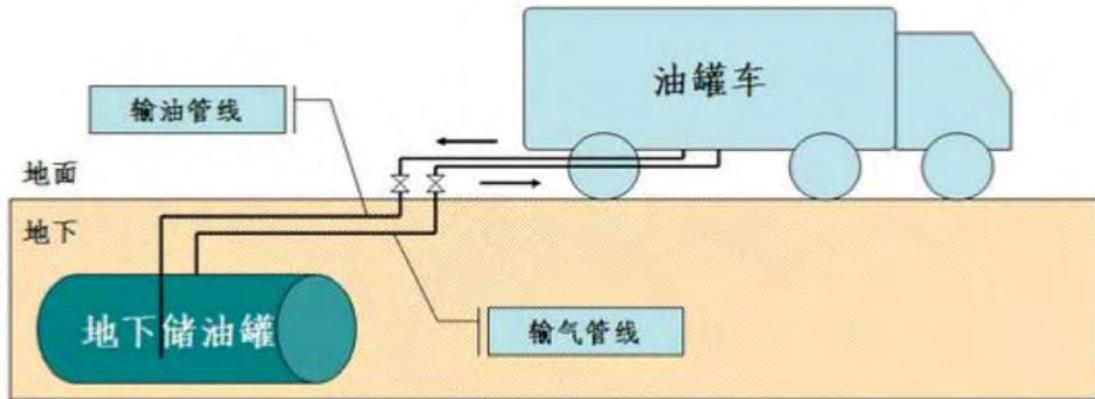


图 2-3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示意图

一次油气回收实现过程：在槽车卸油过程中，储油车内压力减小，地下储罐内压力增加，地下储罐与油槽车内的压力差，使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管线回到油槽车内，达到油气收集的目的。待卸油结束，地下储罐与油槽车内压力达到平衡状态，一次油气回收阶段结束。

②二次油气回收：二次油气回收阶段是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设备，将在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地下油气回收管线收集到地下储罐内的油气回收过程。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原理图详见图 2-3。

二次油气回收实现过程：在加油站为汽车加油过程中，通过真空泵产生一定真空度，经过加油枪、油气回收管、真空泵等油气回收设备，按照气液比控制的要求，将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回收到油罐内。油气回收过程中，呼吸阀均处于关闭状态。每次油气回收气液比均可以达到一比一的交换，即为平衡式回收。

本项目采用油气回收型加油枪，并在加油机内安装真空泵。真空泵控制板

与加油机脉冲发生器连接，当加油枪加油时，获得脉冲信号，真空泵启动，通过加油枪回收油气。所有加油机的油气回收管线进口并联，汇集到加油油气回收总管，加油油气回收总管直接进入相应油罐，起到回收加油油气的作用。加油机与油罐之间设油气回收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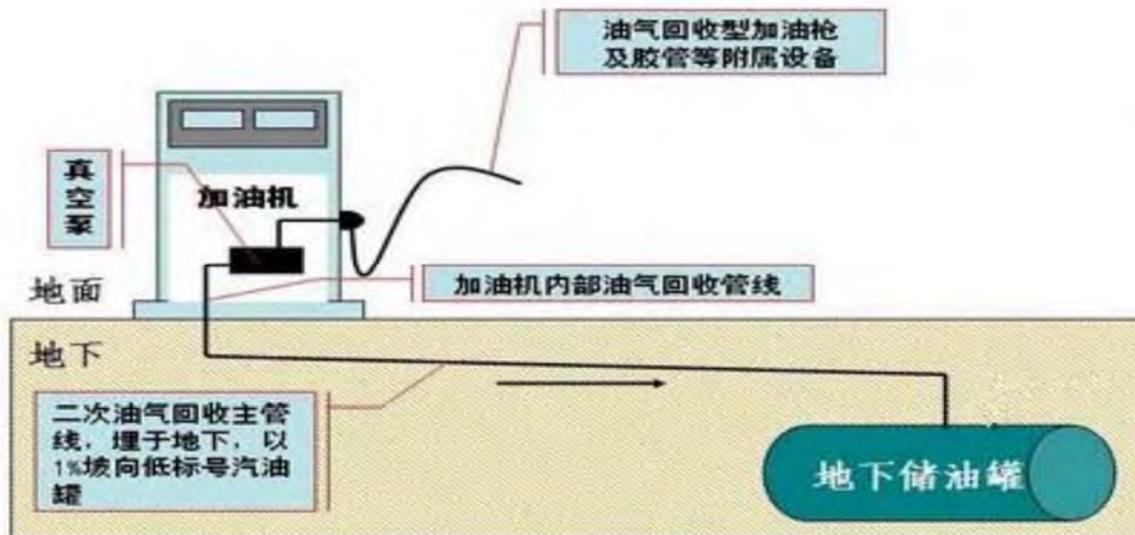


图 2-4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示意图

表三

3.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3.1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场地内地坪含油雨水。

(1) 场地内地坪含油雨水

场地内地坪含油雨水经环保沟（约 80m）收集后进入隔油池（位于加油站东侧与西南侧，容积为 1.5m³），隔油处理后排入化粪池处理后，交由当地农户用作农肥使用。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员工和司乘人员会产生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8m³/d。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绿化和农田灌溉。

3.2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加油站大气污染物主要来源于油罐大小呼吸及加油机作业时汽油的挥发烃类气体、汽车尾气、柴油发电机废气。

(1) 汽油挥发烃类气体

本项目在卸油、储存、加油作业等过程会产生一定的油气排放，主要大气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

治理措施：卸油口安装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机安装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减少罐车卸油及加油车加油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用地埋式储油罐，密闭性较好，减少油罐小呼吸蒸发损耗。加油站采用自封式加油枪及密闭卸油等方式，减少非甲烷总烃的排放。

(2) 汽车尾气

加油站来往汽车较多，进出时排放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为 CO、HC。但

由于其启动时间较短，废气产生量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很小。

治理措施：通过加强管理，合理规划行驶路线，减少汽车的废气排放。

(3) 柴油发电机废气

项目在运营过程中配备发电机组 1 台，仅在停电时临时使用。柴油发电机燃烧废气的主要污染物为烟尘、SO₂ 和 NO_x。

治理措施：规范操作，控制燃烧条件，产生的废气通过管道排放。

3.3 噪声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噪声、进出车辆噪声及加油站人群活动噪声。

降噪治理措施：合理布局，充分利用距离衰减；选用先进低噪声设备；隔声减震等措施。

3.4 地下水污染防治

本项目运营期可能对地下水造成污染的途径主要有：加油区、油罐区等对地下水造成的污染。

采取的防治措施主要有：油罐区为埋地式双层储油罐，卸油管道和加油管道采用双层复合材料管道，卸油油气回收和加油油气回收管道采用单层复合材料管道。管线敷设采用管沟方式，管线安装完毕后沟内用细沙填满。输油管采用复合管焊接并全部埋地铺设，有效防止易燃物料的渗漏。卸油区、油罐区、化粪池、隔油池进行重点防渗，防渗材料采用黏土铺底+防渗混凝土。危险废物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用专门容器盛装，防止渗漏，危废暂存间能够达到防风、防雨、防渗要求。同时加强管理，规范操作，避免项目运营对地下水造成影响。

3.5 处理设施

项目总投资 78 万元，环保投资 33 万元，其中废水、废气和噪声环保投资 27.5 万元。

表 3-1 环保设施（措施）一览表（单位：万元）

类别	环评环保措施		投资	实际环保措施		投资
废气治理	油气回收装置		18.2	油气回收装置		20
废水治理	化粪池		5.4	化粪池		5
	隔油池		2.0	隔油池		2.0
噪声治理	隔音及减振等措施		0.5	合理布局，充分利用距离衰减，隔音及减振等措施		0.5
风险防范	环境风险投资	浮油回收装置、防渗处理	2.0	环境风险投资	隔油池、防渗处理	1.0
		各种风险防范设备	2.0		应急照明、防静电设施等	2.0

表 3-2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环评要求	实际落实	排放去向
废气	发电机废气	SO ₂ 、NO _x	采用专用排放口引至站房房顶排放	采用专用排放管道排放	外环境
	汽车尾气	CO、NO _x	无组织排放	产生量较少，通过无组织的形式排放	外环境
	储油罐、滴漏油	非甲烷总烃	加强管理，尽量减少滴漏现象，并安装有油气回收装置	卸油口安装一次油气回收装置，加油机安装二次油气回收装置	外环境
废水	生活污水	PH、BOD ₅ 、COD、SS、NH ₃ -N、石油类	化粪池处理后农灌	化粪池处理后农灌	-
噪声	设备	设备噪声	加强管理，使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音、消音、减震措施	加强管理，使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音、减震等措施	外环境
	机动车	交通噪声			外环境
	人群	社会噪声			外环境

表四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环评主要结论

本项目选址符合华蓥市城乡规划，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项目在营运期产生的污染物，须按本报告表中所提出的措施及方案进行治理、控制，并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所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本项目建设于华蓥市溪口镇玉荷沟村是可行的。

4.2 环评建议

- (1) 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 (2) 落实环保资金，以实施治污措施，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
- (3) 企业应认真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要求，明确站内环保机构的主要职责，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 (4) 对储油系统及管道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定期检查是否有渗漏情况发生，并在火灾危险场所设置报警装置。
- (5) 企业应强化管理，树立环保意识，并由专人通过培训负责环保工作。
- (6) 建设单位在本工程的建设及使用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要求。
- (7) 定期委托具有相应监测资质单位进行污染源监测，同时建立污染源档案。
- (8) 加强废水、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与监管工作，确保环保设施连续稳定，确保达标排放。

4.3 环评批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华蓥市区域内《古桥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广安天池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华蓥天池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玉荷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华蓥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石岭岗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广华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

古桥加油站位于华蓥市古桥街道古桥社区四组，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3 台（加油枪 6 只）、油罐 3 个，其中 30m³ 的 93# 汽油罐 2 个、50m³ 的 0# 柴油罐 1 个，总储油量为 85m³（柴油折半计），实现年销售汽油 440t、柴油 150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230 万元。

广安天池加油站位于华蓥市天池镇老屋嘴村，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3 台（加油枪 6 只）、油罐 4 个，其中 30m³ 的 93# 汽油罐 1 个、30m³ 的 97# 汽油罐 1 个、30m³ 的 0# 柴油罐 2 个，总储油量为 90m³（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120t、柴油 170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

华蓥天池加油站位于华蓥市天池镇正街 27 号，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2 台（加油枪 4 只）、油罐 3 个，其中 30m³ 的 93# 汽油罐 1 个、30m³ 的 0# 柴油罐 2 个，总储油量为 60m³（柴油折半计），实现年销售汽油 250t、柴油 63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79 万元。

玉荷加油站位于华蓥市溪口镇玉荷沟村，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4 台（加油枪 8 只）、油罐 4 个，其中 25m³ 的 93# 汽油罐 1 个、25m³ 的 0# 柴油罐 3 个，总储油量 62.5m³（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600t、柴油 250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78 万元。

华葶加油站位于华葶市华翠路 81 号，主要建设有钢结构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4 台（加油枪 8 只）、油罐 4 个，其中 30m³ 的 97#汽油罐 1 个、30m³ 的 0#柴油罐 1 个，总储油量为 105m³（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1300t、柴油 1000t 的能力。为二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175 万元。

石岭岗加油站位于华葶市红星路 500 号，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4 台（加油枪 8 只）、油罐 4 个，其中 30m³ 的 93#汽油罐 1 个、30m³ 的 0#柴油罐 2 个、30m³ 的 97#汽油罐 1 个，总储油量为 90m³（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2000t、柴油 450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

广华加油站位于华葶市广华大道，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4 台（加油枪 8 只）、油罐 4 个，其中 30m³ 的 93#汽油罐 1 个，30m³ 的 97#汽油罐 1 个、30m³ 的 0#柴油罐 2 个，总储油量为 90m³（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1100t、柴油 210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149 万元。

上述建设项目已建成，四川环境保护厅《关于对中国石油四川销售分公司油库加油站补办环评手续的复函》（川环建函[2015]22 号）责令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对上述项目予以补办环评。按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清理整顿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工作方案的通知》（川办发[2015]90 号）文件精神，以上项目可以补办环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规划要求项目在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报告表的结论。你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项目在营运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发电机废气通过专用排放口引至站房房顶排放；加油站在卸油、加油、储油过程中必须按要求设置油气回收装置，减少非甲烷总烃的排放。

(二)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你公司要加强管理，禁止汽车在站内鸣笛，对设备定期进行检修，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三)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加强初期雨水的收集。古桥、广安天池、华蓥天池、玉荷加油站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作绿化、农肥使用。华蓥、石岭岗、广华加油站废水经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初期雨水、地面冲洗水在进入化粪池后必须先进行隔油池处理。

(四) 分类收集处置产生的固体废物。隔油池浮油、废棉纱等危险固废必须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五) 建设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危废暂存间、卸油平台和加油机区等防渗区域的管理，强化日常检查，确保达到相关要求。

(六) 定期组织培训，提高站内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完善站内标识标牌。

三、建设单位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按照规定向我局申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4.4 验收监测标准

(1) 执行标准

根据执行标准，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厂界噪声：靠交通干线30m区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4 类功能区标准，其他区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

(2)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 4-1。

表 4-1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污染源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无组织废气	加油区、储油罐等	标准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	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非甲烷总烃	4.0	非甲烷总烃	4.0
厂界环境噪声	机械设备	标准	公路两侧 30 米内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的 4 类功能区标准，其余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的 2 类功能区标准	标准	公路两侧 30 米内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的 4 类功能区标准，其余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的 2 类功能区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昼间	4 类: 70, 2 类: 60	昼间	4 类: 70, 2 类: 60
		夜间	4 类: 55, 2 类: 50	夜间	4 类: 55, 2 类: 50

(3)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评及其批复，本项目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外运用做农肥使用，故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表五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以详细说明。

3、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5、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间使用。

6、水样测定过程中按《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测定。

7、气体监测分析使用的大气综合采样器在进行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校核合格后使用。

8、噪声监测分析使用的噪声计应在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 $\leq 0.5\text{dB}$ （A）。

9、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6.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水监测

本项目产生的冲洗废水先经隔油池处理，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绿化、农肥使用。故本次验收未对项目排放废水进行监测。

6.2 废气监测

6.2.1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率

序号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率
1	加油机、储油罐	厂界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2		厂界下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3		厂界下风向 2#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4		厂界下风向 3#	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6.3.2 废气监测方法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T38-1999	ZHJC-W004 GC9790 气相色谱仪	0.04mg/m ³

6.3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频率及监测方法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1#厂界北侧外 1m 处	监测 2 天， 昼夜各 1 次/天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ZHJC-W177 HS6288B 型噪声频谱分析仪
2#厂界东侧外 1m 处				
3#厂界南侧外 1m 处				
4#厂界西侧外 1m 处				

表七

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2017年8月03~04日，玉荷加油站正常生产，生产负荷率均能达到设计的生产能力的75%以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 7-1 验收监测生产负荷表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吨/天)	实际产量 (吨/天)	运行负荷%
2017.8.03	销售汽油	1.64	1.45	88
	销售柴油	6.85	6.11	89
2017.8.04	销售汽油	1.64	1.48	90
	销售柴油	6.85	6.23	91

7.2 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项目	点位	厂界	厂界	厂界	厂界	标准限值
		上风向	下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非甲烷总 烃	8月3日	第一次	0.658	0.677	0.744	4.0
		第二次	0.392	0.666	1.29	
		第三次	0.406	1.28	0.586	
	8月4日	第一次	0.455	0.915	1.19	
		第二次	0.546	0.937	1.30	
		第三次	0.515	0.547	0.550	

监测结果表明，布设的4个无组织浓度排放监控点所测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2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表 7-3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点位	测量时间		Leq	标准限值	
1#厂界北侧外 1m 处	8 月 3 日	昼间	69.3	昼间 70 夜间 55	
		夜间	54.4		
	8 月 4 日	昼间	63.1		
		夜间	52.4		
2#厂界东侧外 1m 处	8 月 3 日	昼间	68.4		昼间 70 夜间 55
		夜间	49.1		
	8 月 4 日	昼间	66.1		
		夜间	52.7		
3#厂界南侧外 1m 处	8 月 3 日	昼间	58.5	昼间 60 夜间 50	
		夜间	47.6		
	8 月 4 日	昼间	59.8		
		夜间	47.4		
4#厂界西侧外 1m 处	8 月 3 日	昼间	67.8		昼间 70 夜间 55
		夜间	49.0		
	8 月 4 日	昼间	62.3		
		夜间	50.4		

监测结果表明, 1#、2#、4#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夜间噪声能够达到《工

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的 4 类功能区标准，3# 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夜间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的 2 类功能区标准。

7.3、环评、验收监测因子对照

环评、验收监测因子对照见表 7-4。

表 7-4 环评、验收监测污染因子对照表

污染类型	污染源	主要污染因子	特征污染因子	评价因子断面（点位）	验收监测断面（点位）	验收监测污染因子
废水	生活污水	COD、氨氮	COD、氨氮	1#本项目所在玉荷溪沟上游 500m， 2#本项目所在玉荷溪沟下游 1500m	/	/
无组织废气	加油区、储油罐	非甲烷总烃	非甲烷总烃	位于加油站厂界内	上风向 1 个参照点，下风向 3 个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噪声	设备噪声	噪声	噪声	厂界四周	厂界四周，4 个	噪声

表八

8.1 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及其批复，本项目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因此本次验收未进行污染物排放总量的核算。

8.2 环评批复检查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文件中对项目提出一些具体的要求，检查结果见表 8-1。

表 8-1 环评批复文件执行情况检查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发电机废气通过专用排放口引至站房房顶排放；加油站在卸油、加油、储油过程中必须按要求设置油气回收装置，减少非甲烷总烃的排放。	已落实。 项目卸油口安装一次油气回收装置，加油机安装二次油气回收装置，发电机废气通过专用排放口引至站房外排放。
2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你公司要加强管理，禁止汽车在站内鸣笛，对设备定期进行检修，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已落实。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减振，禁止汽车在站内鸣笛，充分利用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加强初期雨水的收集。古桥、广安天池、华葢天池、玉荷加油站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作绿化、农肥使用。华葢、石岭岗、广华加油站废水经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初期雨水、地面冲洗水在进入化粪池后必须先进行隔油池处理	基本落实。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绿化和农田灌溉，场地内地坪含油雨水经环保沟收集后进入隔油池，隔油处理后排入化粪池处理后，交由当地农户用作农肥使用、绿化。
4	定期组织培训，提高站内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完善站内标识标牌	已落实 定期组织培训，提高站内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站内设置有标识标牌。

8.3 公众意见调查

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对加油站周围的群众共发放调查表 30 份，收回 30 份，回收率 100%，调查结果有效。

调查结果表明：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56.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43.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

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影响，可接受。53.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正影响，46.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90%的被调查公众认为本项目对环境没有影响，10%的被调查公众认为本项目对环境的生态破坏有影响。76.7%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满意，23.3%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一般。20%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是正影响，80%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无影响。66.7%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满意，33.3%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基本满意。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调查结果表明见表 8-2。

表 8-2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统计

序号	内容	意见		
		选项	人数	%
1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30	100
		反对	0	0
		不关心	0	0
2	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的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13	43.3
		有影响不可接受	0	0
		无影响	17	56.7
3	本项目运行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正影响	16	53.3
		有负影响可接受	0	0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0	0
		无影响	14	46.7
4	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哪些	水污染物	0	0
		大气污染物	0	0
		固体废物	0	0
		噪声	0	0
		生态破坏	3	10
		环境风险	0	0
		没有影响	27	90
		不清楚	0	0
5	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23	76.7
		一般	7	23.3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0	0
6	本项目是够有利于本地区的 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6	20
		有负影响	0	0
		无影响	24	80
		不知道	0	0
7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 评价	满意	20	66.7
		基本满意	10	33.3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0	0
8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人提出意见和建议		

表九

9 验收监测结论、主要问题及建议

9.1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生产。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 2017 年 8 月 03 日~2017 年 8 月 04 日的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玉荷加油站生产负荷达到要求，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9.2 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1) 废水：本项目产生的含油雨水先经隔油池处理，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绿化使用。

(2) 废气：布设的 4 个无组织浓度排放监控点所测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 噪声：1#、2#、4#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夜间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的 4 类功能区标准，3#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夜间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的 2 类功能区标准。

(4)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评及其批复，本项目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因此本次验收未进行总量的核算。

(5)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66.7%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满意，33.3%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

保工作基本满意。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

综上所述，在建设过程中，玉荷加油站工程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项目总投资 7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3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42.3%。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的环保措施。项目附近居民对项目环保工作满意，加油站制定有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因此，建议该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9.3 主要建议

(1) 加强对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进一步加强固体废物的分类贮存、运输、处理等过程的管理，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2) 加油站应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强化管理，接受当地环保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3)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农户定期清掏并用于农田灌溉，加油站不得私自排放污水。

附件：

附件 1 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附件 2 执行标准

附件 3 关于对《华蓥市古桥加油站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附件 4 危废协议

附件 5 委托书

附件 6 环境监测报告

附件 7 工况证明

附件 8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9 油罐清洗服务合同

附件 10 粪污消纳协议

附件 11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12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检验检测报告

附件 13 验收意见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3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4 现状照片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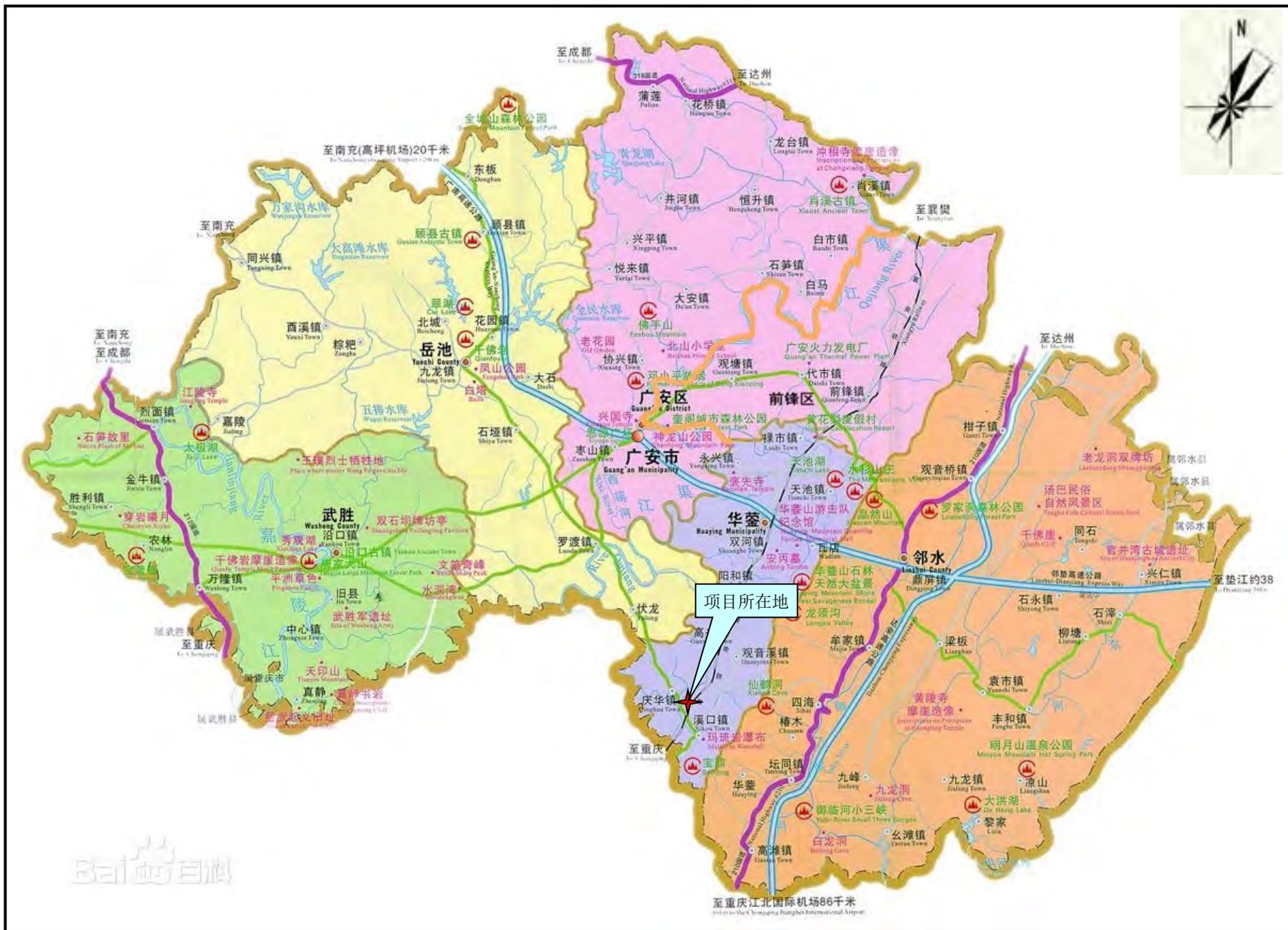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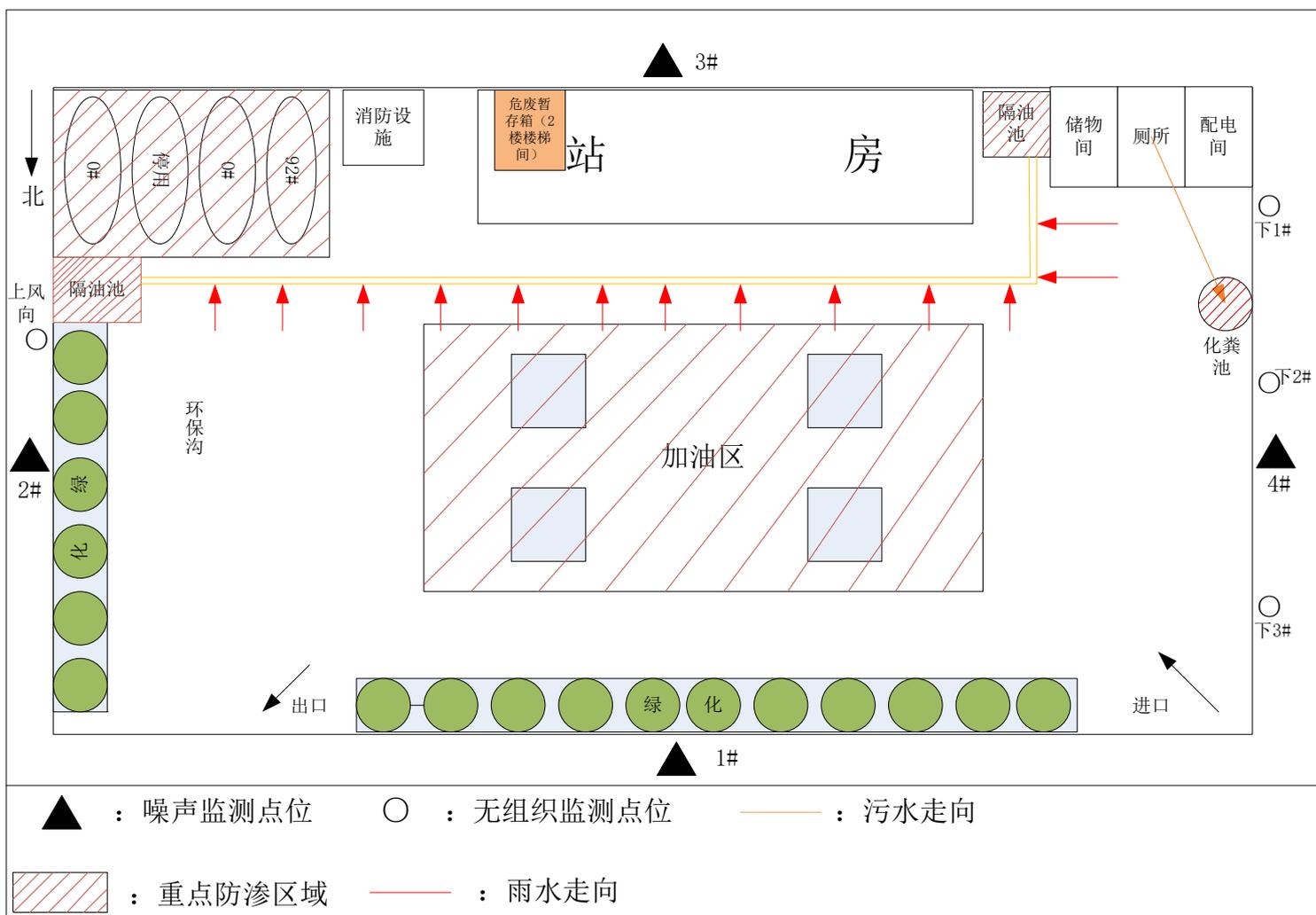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玉荷加油站				建设地点		四川省华蓥市溪口镇玉荷沟村								
	建设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邮编		638500	联系电话		18982693241					
	行业类别		机动车燃料销售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00年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03年2月				
	设计生产能力		年销售汽油 600t, 年销售柴油 2500t				实际生产能力		年销售汽油 600t, 年销售柴油 2500t								
	投资总概算(万元)		78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3.6	所占比例%		43.08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78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3.6	所占比例%		43.08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广环审批[2016]63号		批准时间		2016.8.31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评单位		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万元)		7	废气治理(万元)		20	噪声治理(万元)		0.5	固废治理(万元)		2.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3.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h/a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工业 建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 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 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量(7)	本期工程 “以新带老”削 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 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 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 水																
	化学需氧量																
	氨 氮																
	石油类																
	废 气																
	二氧化硫																
	烟 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 它特征污染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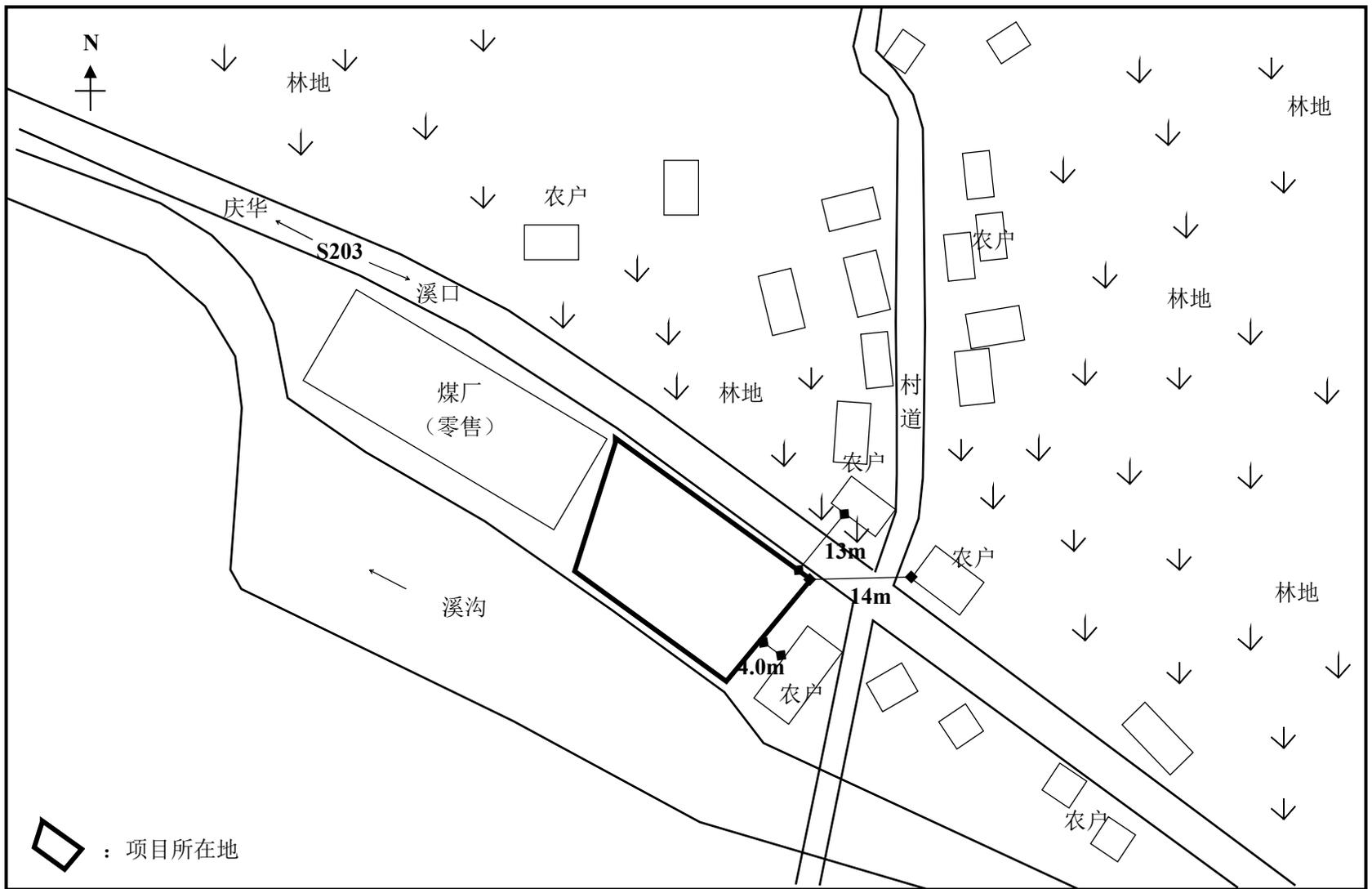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 = (6) - (8) - (11)，(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项目平面布置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3 项目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加油机和消防设施



加油站全貌



配电室



静电报警设施



应急照明设施



油罐区



油气回收管



加油机油气回收设施



化粪池



隔油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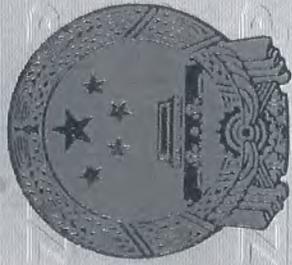


环保沟及隔油池



通气管

附图 4：现场照片



油零售证书第 X0033 号

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副本)

经审核，批准你单

位从事 成品油

企业名称：中国石化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零售业务。
地址：华蓥市溪口镇玉荷沟村

法定代表人：李非
(企业负责人)



发证机关
2011 年 08 月 25 日

有效期：2011 年 08 月 25 日至 2016 年 08 月 24 日

华蓥市环境保护局(函)

华环函〔2016〕42号

华蓥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 销售分公司玉荷加油站项目 执行环境标准的函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你公司玉荷加油站项目位于华蓥市溪口镇玉荷沟村，执行以下环境标准：

一、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域标准。

3、地下水环境：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类标准。

4、声环境：公路两侧30米内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类区标准，其余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

2、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3、噪声：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营运期公路两侧30米内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区标准，其余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

4、固体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华荃市环境保护局

2016年7月18日印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广环审批〔2016〕63号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华蓥市古桥加油站等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华蓥市区域内《古桥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广安天池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华蓥天池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玉荷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华蓥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石岭岗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广华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

古桥加油站位于华蓥市古桥街道古桥社区四组，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3 台（加油枪 6 只）、油罐 3 个，其中 30m^3 的 93#汽油罐 2 个、 50m^3 的 0#柴油罐 1 个，总储油量为 85m^3 （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440t、柴油 150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230 万元。

广安天池加油站位于华蓥市天池镇老屋嘴村，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3 台（加油枪 6 只）、油罐 4 个，其中 30m^3 的 93#汽油罐 1 个、 30m^3 的 97#汽油罐 1 个、 30m^3 的 0#柴油罐 2 个，总储油量为 90m^3 （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120t、柴油 170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

华蓥天池加油站位于华蓥市天池镇正街 27 号，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2 台（加油枪 4 只）、油罐 3 个，其中 30m^3 的 93#汽油罐 1 个、 30m^3 的 0#柴油罐 2 个，总储油量为 60m^3 （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250t、柴油 63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79 万元。

玉荷加油站位于华蓥市溪口镇玉荷沟村，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4 台（加油枪 8 只）、油罐 4 个，其中 25m^3 的 93#汽油罐 1 个、 25m^3 的 0#柴油罐 3 个，总储油量为 62.5m^3 （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600t、柴油 250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78 万元。

华葶加油站位于华葶市华翠路 81 号，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4 台（加油枪 8 只）、油罐 4 个，其中 30m^3 的 93#汽油罐 2 个、 30m^3 的 97#汽油罐 1 个、 30m^3 的 0#柴油罐 1 个，总储油量为 105m^3 （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1300t、柴油 1000t 的能力。为二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175 万元。

石岭岗加油站位于华葶市红星路 500 号，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4 台（加油枪 8 只）、油罐 4 个，其中 30m^3 的 93#汽油罐 1 个、 30m^3 的 97#汽油罐 1 个、 30m^3 的 0#柴油罐 2 个，总储油量为 90m^3 （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2000t、柴油 450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

广华加油站位于华葶市广华大道，主要建设有钢结构罩棚及相关辅助工程，配置加油机 4 台（加油枪 8 只）、油罐 4 个，其中 30m^3 的 93#汽油罐 1 个、 30m^3 的 97#汽油罐 1 个、 30m^3 的 0#柴油罐 2 个，总储油量为 90m^3 （柴油折半计），实现年售汽油 1100t、柴油 2100t 的能力。为三级加油站。项目总投资 149 万元。

上述建设项目已经建成，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对中国石油四川销售分公司油库加油站补办环评手续的复函》（川环建函〔2015〕22 号）责令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对上述项目予以补办环评。按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清理整顿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工作方案的通知》（川办发〔2015〕90 号）文件精神，以上项目可以补办环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

合当地规划要求。项目在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报告表的结论。你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项目在营运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发电机废气通过专用排放口引至站房房顶排放；加油站在卸油、加油、储油过程中必须按要求设置油气回收装置，减少非甲烷总烃的排放。

(二)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你公司要加强管理，禁止汽车在站内鸣笛，对设备定期进行检修，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三)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加强初期雨水的收集。古桥、广安天池、华菱天池、玉荷加油站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作绿化、农肥使用。华菱、石岭岗、广华加油站废水经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初期雨水、地面冲洗水在进入化粪池后必须先进行隔油池处理。

(四) 分类收集处置产生的固体废物。隔油池浮油、废棉纱等危险固废必须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五) 建设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危废暂存间、卸油平台和加油机区等防渗区域的管理，强化日常检查，确保达到相关要求。

(六) 定期组织培训，提高站内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完善

站内标识标牌。

三、建设单位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按照规定向我局申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性质、规模和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

四、由华蓥市环境保护局负责项目日常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请你单位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2016年8月31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市环境监察执法大队，华蓥市环境保护局，环评单位。

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2016年8月31日印发

(共印7份)



危险废物安全处置委托协议

甲方：中国石油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乙方：四川欣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助互惠”的原则，旨在减少危险废物对社会的危害，秉承共同为保护环境贡献力量的精神。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乙方就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安全处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拟移交处置的危险废物名称、代码：

废矿物油 HW08 (900-249-08)、乳化液 HW09 (900-007-09)

二、协议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1、如实提供待处理危险废物的主要化学成份、特性、形态、数量及现有包装情况。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主要化学成分※	废物形态※	包装方式※	预估数量 (吨/年)
1	废矿物油 HW08	油	液态	水泥池	0.5
2	乳化液 HW09	c4-c12 的烃类物、水	固态\液态	桶装	0.5

①以上带※项目为必填项。

②主要成分项：请处置单位确认无误后慎重填写，因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由甲方承担。

③废物形态：本合同所指的废物形态有：液态、固态、膏状物；

④包装方式：本合同所指的包装方式有：袋装、桶装、罐装、箱装等形式。

⑤预估数量：乙方将根据该预估数量为甲方预留报批量，若甲方实际处置的量低于该数量，乙方将按照该预估量全额收取处置费，并从预处置费中直接扣除。

2、甲方负责将待处理危险废物进行分类收集，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包装方式



进行包装，包装方式严密，同时按照国家危险废物管理规定张贴标准标识。（标签样式，详见附件）包装破损、不严密、标识不规范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

3、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规定，包装危险废弃物的包装物同属于危险废弃物，故危险废弃物的计重需连包装物一并计重。

4、若甲方危险废物未按本合同约定的包装要求进行包装，致使转运途中发生跑、冒、滴、漏现象，造成转运和处置过程发生人身安全事故与环境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5、若甲方未如实告知乙方其移交处置的危险废物的主要化学成分以及主要危险的成分，致使乙方在处置过程中发生人身安全事故和环境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6、甲方在乙方的指导下，负责提供相应人力支持，保证危险废物安全转移至乙方运输车上。

7、甲方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各市环境保护局的相关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报批手续，领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若甲方未领到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乙方有权拒绝收运。

8、承担在厂内收集、临时贮存过程中发生违法行为的全部责任。

9、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处置费、包装费及包装材料费、运输费等相关合理费用。

10、甲方必须指定专人负责危险废弃物的移交，提供该专员身份证复印件作为合同附件，其签具的相关文件视为甲方行为。

（二）乙方责任：

1、在甲方告知达到一定数量的危险废物需要转运时，尽快组织车辆对危险



废物进行转运。

2、若甲方未按规范包装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包装或者包装上张贴的标识不全，或者张贴标识内容用肉眼都可分辨出与实物及合同内容不符时，现场收运人员有权拒绝转移和运输，由此产生的返空费由甲方按 5000 元/车/次向乙方支付。

3、因危险废物的特殊性，乙方在收运现场凭肉眼无法对危险废物的成分进行判别。乙方有权将危险废物收运回公司后对危险废物的成分、含量与甲方提供的信息进行分析比对和核实。若因甲方交送的危险废物与标识内容不符，乙方有权退回，若在此过程中造成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人身和环境事故而产生的经济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

4、全力指导甲方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报批手续，协助甲方尽早领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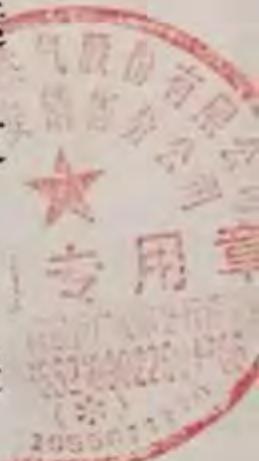
5、乙方完成危险废弃物收运工作后，尽快按要求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盖章后及时返还甲方。

6、严格按照环境保护局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对危险废物实施规范贮存和最终安全处置。

7、承担危险废物出厂后的运输、贮存及处置过程中发生违法行为的全部责任。

8、提供相关资料如下：

- (1) 加盖鲜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 (2) 加盖鲜章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复印件；
- (3) 加盖鲜章的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证照复印件；





(4) 加盖鲜章的危险废物运输及押运人员资格证书复印件;

三、处置及运输费用

1、乙方对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废矿物油（900-249-08），按 4000 元/吨；乳化液（900-007-09），按 6000 元/吨；

2、运输费：按照每车、每次 6000 元收取运输费；超过 5 吨的，对超出部分按 500 元/吨的价格加收运输费。

3、其他：若有其他废物则经双方协商后，另行确定其价格。

四、付款方式

1、甲方在签订本协议时需向乙方预交年度处置费用 10000（10000 元/年）人民币，乙方开具收款凭证。若协议有效年内，所提交的属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处置费用高于 10000 元时，本条所交的 10000 元人民币将抵扣处置费用，产生的差额由甲乙双方确实数额后，乙方开具税率为 17%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在收到发票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余款；若协议有效年内，所提交的属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的处置费用低于 10000 元时，本条所交的 10000 元将作为甲方支付乙方的本年度委托处置费用。

2、每次收运完毕，经双方确定转运数量后，根据第三条规定的价格，乙方开具税率为 17%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在收到发票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所有余款。

五、合同有限期限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限：从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违约责任



1、合同执行期间，若甲方将合同内明确规定并实际产生的危险废物交予第三方处置，乙方可根据合同法追究甲方相应责任。

2、若因甲方所交废物与其提供的信息不符，造成处置费用增加或造成其他损失，甲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经济赔偿在内的相关责任。

3、乙方须及时送达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保证甲方能认证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甲方不能抵扣增值税进项税的，乙方要承担与应抵扣税额等额的赔偿责任。

七、未尽事宜，经协议双方协商同意后另制定补充条款。补充条款经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后纳入本协议范畴。本协议与补充协议有冲突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八、本协议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共同协商处理，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九、协议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十、危险废物包装技术要求如附件一。

甲方（盖章）：

甲方法人（签字）：

甲方经办人：

电 话：

单位地址：

签订时间/签订地点：

乙方（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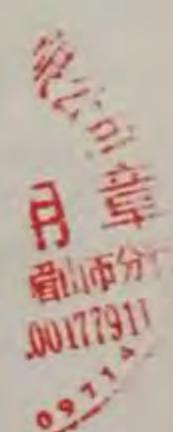
乙方代表（签字）：

业务电话：

传 真：

开 户 行：

帐 号：



2017年11月13日

2017年12月13日



附件一：

危险废物包装技术要求

- 1、液体、膏状物危险废物采用未破损的密封桶包装，包装桶的材质为钢、铁和高密度塑料，选用的包装容器不能与所装的危险废物发生化学反应。所装液态物质的液面须距桶盖 10cm 桶总重量不能超过 200 公斤。
- 2、对于一般性、化学性质相对稳定的固体、半固体（含水率低即不产生明显滴漏）的危险废物可采用中度强度以上的不破损的塑料编制袋进行包装。装袋完毕，封口严实。每袋总重量不超过 50 公斤。
- 3、废弃包装物，需按照不同物种分类分装，不同物质不得混装。不带水的棉纱、手套和包装瓶可用编织袋扎带包装；若带液体则必要用铁桶或者塑料桶分类包装。
- 4、对于高腐蚀性的危险废物必须选用耐腐蚀性强的包装材质，口盖必须封闭严密。
- 5、对于易燃易爆的危险废物必须选用气密性、抗爆性能良好的包装材质。
- 6、危险废物包装完成后，须按如下统一格式的标签填写完整，并张贴在每一个包装物上。

附件二

危险废物标签模板

危险废物	
主要成分： 化学名称：	危险类别 
危险情况：	
应急措施：	
废物产生单位：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联系人：_____	
批次：_____ 数量：_____ 产生日期：_____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委托方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受托方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40 个加油站（见附表）
	建设内容	站房、加油岛、其他用房
委托内容	完成 40 个加油站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工作	
委托单位盖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2017 年 2 月		

附表:



序号	加油站名称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华蓥天池加油站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广安天池加油站
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玉荷加油站
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广华加油站
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城南（华蓥）加油站
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石岭岗加油站
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古桥加油站
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火盆山加油站
9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沈马加油站
1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银城加油站
1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西溪加油站
1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同兴加油站
1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伏龙加油站
1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顺县加油站
1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石桥加油站
1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振兴加油站
1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武胜加油站
1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乐善加油站
19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万善加油站
2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农林加油站
2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烈面加油站
2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长安加油站
2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东环加油站
2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加油站
2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河东加油站
2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城北加油站（广安区）
2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广福加油站
2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花桥加油站
29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长乐加油站
3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代市加油站
3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前锋油库
3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八一桥加油站
3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邻水加油站
3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城北加油站（邻水县）

3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三合加油站
3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长胜加油站
3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坛同加油站
3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九龙加油站
39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袁市加油站
4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丰禾加油站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间工况情况记录表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石化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项目名称: ~~中国石化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岳池加油站~~

日期	生产产品	设计生产量	实际生产量	运行负荷 (%)
2017.8.3	汽油销售	1.64	1.45	88
2017.8.3	柴油销售	6.85	6.11	89
2017.8.4	汽油销售	1.64	1.48	90
2017.8.4	柴油销售	6.85	6.23	91

中国石化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公司



签字:

年 月 日



162312050064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

ZHJC[环] 201704247 号

项目名称: 玉荷加油站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
分公司

监测类别: 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 2017年8月12日

(盖章)

监测报告说明

- 1、报告封面及监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报告只对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
- 5、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监测结果可不作评价。
- 6、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7、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

公司通讯资料：

名称：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 号 2、8 楼

邮政编码：618000

网站：<http://www.sczhjc.com>

电话：0838-6185087

传真：0838-6185095

1、监测内容

受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委托，按其监测要求，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7年08月03日、08月04日对玉荷加油站无组织排放废气、噪声进行现场采样监测，并分别于2017年08月03日、08月04日进行实验室分析。2017年08月03日、08月04日该加油站运行负荷均达设计生产能力的75%及以上，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2、监测项目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项目：非甲烷总烃。

噪声监测项目：厂界环境噪声。

3、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本次监测项目的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见表3-1、3-2。

表 3-1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T38-1999	ZHJC-W004 GC9790 气相色谱仪	0.04mg/m ³

表 3-2 噪声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ZHJC-W177 HS6288B 噪声频谱分析仪

4、监测结果评价标准

无组织排放废气：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界环境噪声：3#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功能区标准限值；其余点位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4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5、监测结果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5-1，噪声监测结果见表5-2。

表 5-1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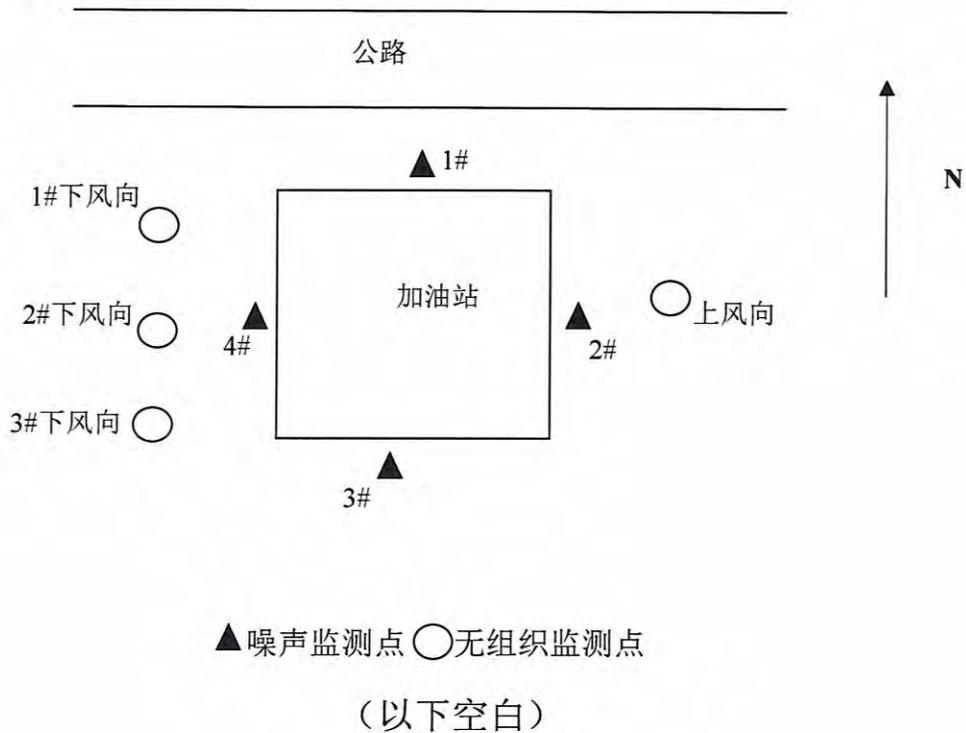
项目	点位		厂界 上风向	厂界 下风向 1#	厂界 下风向 2#	厂界 下风向 3#	标准限值
	非甲烷总烃	8月3日	第一次	0.658	0.677	0.744	
第二次			0.392	0.666	1.29	1.15	
第三次			0.406	1.28	0.586	0.654	
8月4日		第一次	0.455	0.915	1.19	0.560	
		第二次	0.546	0.937	1.30	0.662	
		第三次	0.515	0.547	0.550	0.861	

表 5-2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 dB(A)

点位	测量时间		Leq	标准限值
1#厂界北侧外 1m 处	8月3日	昼间	69.3	昼间 70 夜间 55
		夜间	54.4	
	8月4日	昼间	63.1	
		夜间	52.4	
2#厂界东侧外 1m 处	8月3日	昼间	68.4	
		夜间	49.1	
	8月4日	昼间	66.1	
		夜间	52.7	
3#厂界南侧外 1m 处	8月3日	昼间	58.5	昼间 60 夜间 50
		夜间	47.6	
	8月4日	昼间	59.8	
		夜间	47.4	

4#厂界西侧外 1m 处	8月3日	昼间	67.8	昼间 70 夜间 55
		夜间	49.0	
	8月4日	昼间	62.3	
		夜间	50.4	

监测点示意图:



报告编制: 樊谦; 审核: 周文蓉; 签发: 胡宇智
 日期: 2017.8.12; 日期: 2017.8.12; 日期: 2017.8.12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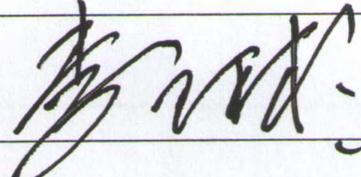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机构代码	915116002895629946
法定代表人	何凌	联系电话	15760208111
联系人	谭嘉	联系电话	18111390037
传 真	0826-2335305	电子信箱	290265908@qq.com
地 址	华蓥市溪口镇玉荷沟村		
预案名称	玉荷加油站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L		

本单位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2017. 6. 2
-------	---	------	------------

<p>突发环境事件 应急预案备案 文件目录</p>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一式两份);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17年6月2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17年6月2日</p> </div>		
<p>备案编号</p>	<p>511681-2017-276</p>		
<p>报送单位</p>	<p>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p>		
<p>受理部门 负责人</p>	<p>华蓥市环境监察执法大队</p>	<p>经办人</p>	<p>何~</p>
<p>备 注</p>	<p>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p>		

油罐清洗协议

甲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乙方：资阳市百强石油化工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石油公司相关管理要求，为提升清罐工作管理水平，确保清罐工程无安全事故并优质、按期完成。在甲方比选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共同友好协商，就甲方所属全部加油站清罐清洗工程事宜，签订本框架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合作的基本原则、服务期限

1.1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确保清罐工程安全无责任事故，优质按期完成。

1.2 本框架协议有效期为一年，到期后再续签。

1.3 清洗油罐项目禁止乙方转承包。

二、施工承包范围

2.1 总承包甲方所属全部加油站油罐清洗项目。

2.2 乙方不得将清罐项目进行分包。

三、油罐清洗工程要求

3.1 根据中国石油集团公司相关文件要求油罐清洗必须实行机械清洗，现场所使用工具、器具必须防爆。

3.2 油罐清洗协议根据实际情况进行。

四、甲方权利和义务

4.1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清洗质量进行严格检查，要求达到油罐内壁无锈蚀、无污物、无可能影响油品质量标准的其他物质。

4.2 甲方有权制止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的不安全行为，对于乙方损坏、盗用加油站财物的行为有权制止，并有权要求其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害。

4.3 甲方向乙方免费提供清罐所需的水、电，并保证水、电等外在条件的完备性。

4.4 甲方要安排好加油站油罐清洗的施工顺序，在乙方进入油站开始清罐前安排罐内剩余纯净油品抽空，让乙方能顺利、快捷地施工。

4.5 甲方无关人员不得随意进出罐区施工现场，以利乙方施工顺利进行。

五、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5.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清罐作业施工方案和应急预案并严格执行甲方重大作业标准制度。

5.2 乙方清洗油罐要达到甲方的要求，在油站油罐清洗过程中，清理出的油渣及污水混合物，以及沾油废物，乙方负责全部清理干净、搬运拉走，交由具有油渣、污水混合物以及沾油废物的有效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5.3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要听从甲方安全管理人员有序指挥。

5.4 乙方投入的施工人员必须经过安全培训，通过培训合格后，方可进入现场施工，在施工现场要用警戒线分出施工区并设



专人看护。

5.5 乙方在清罐结束后，要负责完成甲方油罐人孔盖及相关各管线和法兰的安装连接，保证密封，并将其余破损设施恢复。若是因乙方安装连接错误引起的责任事故等，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全部损失。

5.6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要严格执行甲方加油站的安全管理规定。清罐作业中如发生有关安全问题及人员伤、亡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

5.7 乙方自备清洗油罐所用的设备、工具等用品，用后妥善处理，不得造成二次污染。

六、双方成立协调小组：

为加强协调交流，甲乙双方分别组建协调小组，负责协调清罐项目施工作业计划书，施工时间安排，作业票办理等事项的协调工作。

七、违约责任

违反本协议之约定即为违约，违约方要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合同标的的 20%，并赔偿因违约导致的经济损失。

八、纠纷解决方式

若双方在协议执行过程中产生分歧，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向甲方的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金额

以实际发生的油罐清洗费用为准。

十、协议生效和文本份数

协议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人)：



2017年2月10日

乙方：资阳市百强石油化工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人)：



2017年2月10日

粪污消纳协议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玉荷加油站位于华蓥市溪口镇玉荷沟村。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较少，项目在运营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站内的化粪池处理后，由我方（粪污接受消纳方）用于农田灌溉，区域农田面积共 10 亩，位于溪口镇平桥村，完全能过消纳，实现生活废水的不外排。

特此证明！

粪污接收方：赖良平

2017 年 9 月 21 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玉荷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刘洋	性 别	男	年 龄	39
文化程度	高中	职 业	开车	电 话	13551615886
单位名称或住址	华莹台泥水泥有限公司。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可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玉荷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何利萍	性 别	女	年 龄	47
文化程度	小学	职 业	开车	电 话	15082660125
单位名称或住址	华蓥市溪口镇宝顶路143号。				
1.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2. 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3. 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可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4. 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6. 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7.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玉荷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特向您发本调查表，请您能在百忙中抽出宝贵时间认真作答，充分表达您的意见和建议。

未经您允许，我们将对您的信息进行严格保密。

被调查人员姓名	张平	性 别	男	年 龄	46
文化程度	初中	职 业	司机	电 话	13882635098
单位名称或住址	重庆合川区三汇镇				
1.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2.本项目施工期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是否有影响?					
有影响，可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3.本项目运行对您生活、工作、学习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可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不可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4.您认为本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有那些?					
水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5.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6.本项目是否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7.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无所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和建议:					
					



182320110001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ASHA218W01718

产品名称: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受检单位: /

生产单位: 不详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
销售分公司玉荷加油站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四川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测院



四川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测院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ASHA218W01718

共 2 页 第 1 页

产品名称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商 标	/
生产日期/批号	/	型号规格	/
样品编号	ASHA218W01718	样品等级	/
样品数量	1座	样品状态	完好
样品到达日期	2018-05-30	送样人员	李玉霞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玉荷加油站	生产单位名称	不详
委托单位地址	华蓥市溪口镇玉荷沟村	生产单位地址	不详
委托单位邮编	不详	生产单位邮编	不详
委托单位电话	18982693241	生产单位电话	不详
检验地址	成都市龙泉驿兴茂街16号	检验日期	2018-05-30
检验依据	GB 20952-2007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检验结论	<p>经检验, 该站油气回收系统所检项目符合GB 20952-2007《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标准要求, 检验结论为合格。</p> 		
备注	现场检验日期: 2018.5.30		

批准:

刘萍

审核:

毛佳伟

主检:

陈思

序号	检 验 项 目		技 术 要 求	单 位	检 验 结 果	单 项 评 定	
1	密闭性		≥ 402	Pa	434	合格	
2	液阻	加油机编号	通入氮气流量(L/min)	≤ 40 ≤ 90 ≤ 155	Pa	合格	
		3	18.0				30
			28.0				69
			38.0				102
3	气液比	加油枪编号		—	合格		
		5				1.02	
		6				1.01	

加油站油罐体积: 27000L; 汽油体积: 18111L; 油气体积: 8889L

— — — — 以下空白 — — —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

玉荷加油站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废水、废气、噪声）意见

2019年8月15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根据《玉荷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进行验收。参加验收的有项目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会议特邀专家3人，会议成立了环保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工程在建设中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的汇报、监测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工程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废水、废气、噪声）的汇报，现场查看了玉荷加油站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经认真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四川省华蓥市溪口镇玉荷沟村。加油站始建于2000年，2003年2月建成，主要经营成品汽油、柴油零售业务，营业至今。

“玉荷加油站”于2015年12月24日经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以油广安销（2015）87号文件对其进行了立项文件遗失的情况说明；2016年6月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8月31日广安市环境保护局，

以广环审批(2016)63号下达了审查批复。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体工程（油站区罩棚1座，面积350m²，配4台加油机；地下储油罐区4个30m³的埋地双层油罐、公辅工程（给排水系统、供电系统、安全消防系统、车道及回车场地等）、环保工程（隔油池、环保沟、化粪池、油气回收系统、危废暂存间等）、办公及生活设施（站房1栋，建筑面积240m²，设休息室、办公室和配电室等）。项目总投资7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3万元。主要经营成品汽油、柴油零售业务，年销售汽油600吨，柴油2500吨。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一）环评拟在地下油库区设4个卧式钢制埋地油罐，其中25m³的93#汽油罐1个、25m³的0#柴油罐3个，总储油量为62.5m³（柴油折半计），实际建设4个埋地双层油罐，30m³的92#汽油罐1个，30m³的95#汽油罐1个，30m³的0#柴油罐2个，总储油量为90m³（柴油折半计）；

（二）隔油池1座变为2座；

（三）化粪池容积4m³变为50m³。

以上变动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项目环保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境保护设施齐全。建设的环保设施有化粪池、隔油池、绿化、危废暂存间等，加油枪和储油罐区均安装了油气回收装置。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场地内地坪含油雨水。生活

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用于绿化和农田灌溉；场地内地坪含油雨水经环保沟（约 80m）收集后进入隔油池（位于加油站东侧与西南侧，容积为 1.5m³），隔油处理后排入化粪池处理后，交由当地农户用作农肥使用。

（二）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包括：柴油发电机废气、汽车尾气、有关大小呼吸及加油机作业等排放的非甲烷总烃。

1、柴油发电机废气：配备发电机组 1 台，仅在停电时临时使用。柴油发电机燃烧废气的主要污染物为烟尘、SO₂和 NO_x。治理措施为使用清洁能源，规范操作，控制燃烧条件，产生的废气通过管道引至站房外排放。

2、汽车尾气：加油的来往车辆会产生，主要污染物为 CO、NO_x、HC。治理措施为通过加强管理，合理规划行驶路线，减少汽车的废气排放。

3、油罐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等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治理措施为卸油口安装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机安装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减少罐车卸油及加油车加油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用地埋式储油罐，密闭性较好，减少油罐小呼吸蒸发损耗；储油罐通气管口高出地面 4m 及以上，并安装了阻火器；进液管、液相回流管和气相回管上设止回阀，出液管和卸车用的气相平衡管上设过流阀，防止管道发生意外泄漏；选择质量优良、密封性能好的管道、阀体、法兰、垫片和设备；加强设备维护、检修。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噪声、进出车辆噪声及加油站人群活动

噪声。

降噪治理措施：合理布局，充分利用距离衰减；选用先进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绿化降噪；加强管理；规范操作等措施

（四）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加油区、油罐区等可能对地下水造成污染。采取的防治措施主要有：油罐区为埋地式双层储油罐，卸油管道和加油管道采用双层复合材料管道，卸油油气回收和加油油气回收管道采用单层复合材料管道。管线敷设采用管沟方式，管线安装完毕后沟内用细沙填满。输油管采用复合管焊接并全部埋地铺设，有效防止易燃物料的渗漏。卸油区、油罐区、预处理池、隔油池进行重点防渗，防渗材料采用黏土铺底+防渗混凝土。危险废物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用专门容器盛装，防止渗漏，危废暂存间能够达到防风、防雨、防渗要求。

四、验收监测、调查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玉荷加油站正常生产，生产负荷率均能达到设计的销售能力的75%以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根据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中衡检测验字[2017]第341号），验收结果如下：

（一）废水监测结果

本项目产生的含油雨水先经隔油池处理，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绿化使用。

（二）废气监测结果

2017年8月03、04日，在场界上风向布设1个，在场界下风向布设3个无组织排放大气监测点，每天监测3次，连续两天，监测

项目为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表明：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的最高浓度监测值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三）噪声监测结果

2017年8月3日、4日，在场界四周布设4个噪声监测点，每天昼夜监测1次，连续两天，监测项目为噪声。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4类标准。

（四）环保管理及机构情况

玉荷加油站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建立了环保制度，将环境管理纳入了加油站的日常运行管理当中。

（五）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验收期间对加油站周围的群众共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30份，收回30份，收回率100%。

调查结果表明：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56.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43.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影响，可接受。53.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正影响，46.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90%的被调查公众认为本项目对环境没有影响，10%的被调查公众认为本项目对环境的生态破坏有影响。76.7%的被调查者对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满意，23.3%的被调查者对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一般。20%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是正影响，80%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无

影响。66.7%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满意，33.3%的被调查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基本满意。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

（六）环境风险应急措施

本项目属于机动车燃料零售，根据《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0 中规定，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不构成重大危险源。加油站建制定了应急预案，2017年6月2日送华蓥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511681-2017-27L），明确了相应的污染事故处置措施、事故上报流程及时恢复流程等。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广安销售分公司玉荷加油站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经验收监测污染物达标排放，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废水、废气、噪声通过验收。

六、验收监测表修改、完善意见

（一）修改封面内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改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改为“废水、废气、噪声”

（二）补充验收监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环境影响类》、国家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三）进一步加强项目现场情况调查，明确有无洗车废水及处理措施；补充废水用作农肥的处置协议；补充分析隔油池的隔油效果及废油去向；

(四) 因周围住户较多，补充介绍加油站设施与周边住户的安全距离；补充环评敏感点位与验收敏感点位对照表；

(五) 补充油气回收装置密闭性、液阻、气液比三项指标检测报告，确保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 相关控制要求；

(六) 核实储油罐是否单层罐，否则提出加快单层罐改双层罐进度要求。

(七) 补充环保截留沟、储油罐区围堰等环保设施介绍；核实环保截流沟是否对站场四周全覆盖；

(八) 补充分区防渗图，补充调查隔油池、化粪池等防渗措施；

(九) 补充项目雨污管网图；

(十) 补充工程变动的情况说明。

验收组：

红平

李杰

韩宗平

2019年8月15日

验收小组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备注
1	何平	南充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科长	18008177091	何平	
2	韩宝斌	南充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文工	18080309585	韩宝斌	
3	夏杰	南充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8990798002	夏杰	
4	苏秦	中石油广安销售公司	仓储科	15983439003	苏秦	
5	邓强	四川翰格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15881758501	邓强	
6	任彦彬	四川中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13678140537	任彦彬	
7						
8						
9						
10						
11						